

股票简称：海王生物
债券简称：17 海王 01

股票代码：000027.SZ
债券代码：112535.SZ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2017 年度）

受托管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一八年六月

重要声明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海王生物”）对外公布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等相关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发行人提供的证明文件以及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海通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目 录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4
第二章 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6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9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10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11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12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13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14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15
第十章 其他情况.....	16

第一章 本期债券概况

一、核准文件和核准规模

2017年1月18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136号文核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公司债券。

二、发行主体名称

中文名称：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enzhen Neptunus Bioengineering Co.,Ltd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债券名称：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本期债券”）。

2、债券简称及代码：简称为“17海王01”，债券代码为“112535.SZ”。

3、发行规模：人民币8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本期债券面值100元，按面值平价发行。

5、债券品种的期限及规模：本期债券为3(2+1)年期固定利率，发行规模为8亿元。

6、债券利率：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6.48%。

7、还本付息方式：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金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具体本息兑付工作按照主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

8、付息日：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6月26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

2018年至2019年每年的6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9、兑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2020年6月26日（如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其回售部分债券的兑付日为2019年6月26日（遇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0、担保方式：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无担保。

11、发行时信用级别：经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AA。

12、最新跟踪信用级别及评级机构：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6月21日出具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SD[2018]210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海王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13、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第二章 发行人2017年度经营和财务状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名称 : 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 Shenzhen Neptunus Bioengineering Co.,Ltd
注册资本 : 264661.3257 万人民币元
注册地址 : 深圳市南山区科技中三路 1 号海王银河科技大厦 24 层
法定代表人 : 张思民
成立日期 : 1992 年 12 月 13 日
上市日期 : 1998 年 12 月 18 日
股票简称 : 海王生物 股票代码 : 000078.SZ
股票上市地 :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 沈大凯
联系电话 : 0755-26980336
传真 : 0755-26968995
互联网址 : www.neptunus.com
电子邮箱 : sz000078@vip.sina.com
经营范围 : 生产经营生物化学原料、制品、试剂及其它相关制品(以上不含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自营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记证字第 70 号文规定执行);开发生物化学产品和其他相关制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房屋租赁;信息咨询。(以上项目不涉及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预包装食品(不含复热预包装食品)、乳制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批发。

二、发行人 2017 年度经营情况

发行人业务结构分为三大板块,主要为商业流通、医药制造及保健品、食

品板块，各板块具有完善的产业平台。具体经营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毛利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毛利率	占比
商业流通	2,395,856.08	96.06	2,088,500.41	97.85	307,355.67	12.83	85.51
医药制造	46,516.98	1.87	25,678.49	1.20	20,838.48	44.80	5.80
保健品、食品	36,732.91	1.47	17,771.49	0.83	18,961.42	51.62	5.28
其他业务	14,857.80	0.60	2,561.41	0.12	12,296.38	82.76	3.42
合计	2,493,963.77	100.00	2,134,511.81	100.00	359,451.96	14.41	100.00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493,963.77 万元。其中，商业流通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该板块营业收入为 2,395,856.08 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 96.06%。2017 年度较 2016 年度，医药流通业务的营业收入增加了 1,136,714.74 万元，增幅 90.28%，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实施市场拓展计划，完成由区域中心向周边拓展的战略方案，随着 2017 年度公司商业布局的全面展开，业务规模得到了不断扩张。

2017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成本 2,134,511.81 万元，较 2016 年同比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为进一步优化管控体系，实现商业医药统一管理，在山东、湖北等省投资设立六家区域医药集团公司，搭建区域管理平台，从而营业成本随之增加。

2017 年度，公司实现的营业毛利润 359,451.96 万元，商业流通业务对毛利润的贡献比例为 85.51%。

三、发行人 2017 年度财务状况

根据发行人 2017 年年度报告，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总资产为 308.64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5.25%；所有者权益合计为 64.67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10.02%。2017 年度，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249.40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83.3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52.15%。

发行人 2017 年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告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7年	2016年	同期变动率
----	-------	-------	-------

总资产（亿元）	308.64	166.61	85.24%
净资产（亿元）	64.67	58.78	1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亿元）	55.14	53.66	2.76%
营业收入（亿元）	249.40	136.06	8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亿元）	6.36	4.18	52.15%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亿元）	16.29	9.45	72.48%
流动比率	1.11%	1.35%	-0.24%
资产负债率	79.05%	64.72%	14.33%
速动比率	0.96%	1.21%	-0.25%
EBITDA全部债务比	18.99%	41.66%	-22.67%
利息保障倍数	4.28	4.28	0.00%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77	-3.81	25.32%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4.64	4.74	-2.11%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2017年末公司总资产较上年末同期增加85.24%，主要是因公司战略布局需要，本年度销售规模增加及企业并购增加所致；

2017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末同期增加52.15%，主要是公司销售规模增加相应的整体收入上升所致；

2017年度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83.30%，主要是销售规模增长及并购企业增加所致；

2017年度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较同期增长72.48%，主要系本期销售规模增长、并购企业增加带来利润增加所致。

注：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EBITDA全部债务比=EBITDA/全部债务

5、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6、现金利息保障倍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现金利息支出+所得税付现)/现金利息支出

7、EBITDA利息保障倍数=EBITDA/(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资本化的利息支出)

8、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9、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第三章 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一、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 2016 年 5 月 25 日董事局会议，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8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扣除承销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已按约定汇入发行人指定的银行账户。

发行人 2017 年 6 月 22 日公告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相关内容约定，本期募集资金扣除发行等相关费用后，用于补充营运资金及偿还公司债务。

二、本期债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已于 2017 年 6 月 28 日汇入公司指定的银行账户，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到账 7.9595 亿元。截至 2017 年末，“17 海王 01”的募集资金已按照募集资金约定用途使用完毕，其中用于偿还银行贷款 4.08 亿元，用于补充运营资金 3.8785 亿元。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及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署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并开立了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通过监管账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后使用募集资金。

第四章 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了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规定，聘请海通证券担任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与海通证券订立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发行人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签订《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¹》，约定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对偿债资金的存入、使用和支取进行监督管理。偿债资金专户内的资金将专门用于本期债券本息的兑付，除此之外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¹ 由于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签署于 2016 年，故协议全称与发行年份不一致。

第五章 本期债券本息偿付情况

本期债券付息日为2018年至2020年每年的6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若投资人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的付息日为2018年至2019年每年的6月26日（如遇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本期债券未出现延迟兑付利息或本金的情况。

第六章 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未出现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情况。

第七章 本期债券跟踪评级情况

根据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2018年6月21日出具的《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2018年度跟踪评级报告》（大公报SD[2018]210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17海王01”的债券信用等级为AA。

第八章 负责处理与本期债券相关事务专人的变动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负责处理与公司债券相关事务的专人未发生变动。

第九章 受托管理人职责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海通证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有关规定和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约定，通过舆情监测、业务提示及现场回访等方式对企业有关情况进行了跟进和督导，履行了受托管理工作职责。

2017年10月24日，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第十一条、十七条要求出具了《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年度第一次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对发行人截至2017年9月30日当年累计新增借款（含发行债券）金额共计59.13亿元，超过2016年末净资产58.78亿元的100%事宜进行了跟进。上述借款增加主要系发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银行贷款等所致，均属于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正常经营活动范围。

第十章 其他情况

无。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海王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报告（2017年度）》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9日

